

索引

審核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對立法會議員補充問題的答覆

局長：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第 20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LWB(W)-2S-c1.docx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議員姓名	總目	綱領
S-LWB(W)01	SV058	郭玲麗	141	(5) 資助金：展亮技能發展中心
S-LWB(W)02	S029	陳曼琪	170	(3) 安老服務 (4) 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
S-LWB(W)03	SV060	陳曼琪	170	(3) 安老服務 (4) 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
S-LWB(W)04	SV056	洪雯	170	(2) 社會保障
S-LWB(W)05	SV057	洪雯	170	(2) 社會保障
S-LWB(W)06	SV059	郭玲麗	170	(3) 安老服務
S-LWB(W)07	SV053	林琳	170	(1) 家庭及兒童福利
S-LWB(W)08	SV054	林琳	170	(1) 家庭及兒童福利
S-LWB(W)09	SV055	林琳	170	(1) 家庭及兒童福利
S-LWB(W)10	SV050	田北辰	170	(7) 青少年服務
S-LWB(W)11	SV051	田北辰	170	(3) 安老服務 (4) 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
S-LWB(W)12	SV052	何敬康	186	(5) 為殘疾人士提供的運輸服務和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
S-LWB(W)13	S026	張欣宇	186	(5) 為殘疾人士提供的運輸服務和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58)

總目： (141) 政府總部：勞工及福利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5) 資助金：展亮技能發展中心

管制人員： 勞工及福利局常任秘書長(劉焯)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展亮技能發展中心(“展亮中心”)每年提供1 060個受訓名額。2021/22學年展亮中心全日制課程畢業生就業調查結果顯示，屬公開就業、等待履任／尋找工作、輔助就業、庇護工場訓練、計劃／繼續進修及其他情況等合計有339人，當中公開就業有97人。為何受訓名額、畢業生人數及成功就業的畢業生人數之間均有較大的落差？當局及／或展亮中心有否跟進畢業生未能就業的原因，以及提供進一步的協助？

提問人： 郭玲麗議員

答覆：

展亮中心每年提供1 060個受訓名額，其中660個為全日制課程受訓名額，400個則為部分時間制課程受訓名額。全日制訓練課程一般為兩年制，受訓名額包括第一及第二年課程的名額，每個年級名額各佔約一半，即約330個。2021/22學年，全日制課程畢業生實際人數是339人，與第二年課程的名額相若。

展亮中心2023年3月就2021/22學年全日制課程畢業生進行就業調查，當時香港經濟在疫情過後剛開始陸續恢復，對畢業生公開就業的比率會有一定影響。另外，由於有部分畢業生未有回覆就業調查，因此調查所得的公開就業數字可能被低估。

為維持畢業生的工作動力，並幫助他們在公開市場持續就業，展亮中心為畢業生提供就業支援跟進服務至畢業後12個月，並會按需要為個別畢業生提供最長三年的持續支援服務。學生輔導主任會為未投身職場的畢業生提

供職業指導服務，包括安排職業導向的小組活動、工作坊、個別面談及輔導，改善面試和工作技巧、適應工作環境能力、工作態度和人際關係等。

此外，勞工處會為適合公開就業的殘疾求職人士提供個人化的就業服務，包括就業輔導、工作選配及引薦、以及獲聘後的跟進服務。該處推行「就業展才能計劃」，鼓勵僱主聘用殘疾人士。

對於未能公開就業的殘疾人士，社會福利署（社署）透過津助非政府機構提供職業康復及訓練服務，如庇護工場、輔助就業、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綜合職業訓練中心等，讓有不同需要的殘疾人士，在特別設計的訓練環境接受適切的職業康復服務，從中學習如何適應一般的工作要求。

社署亦推行「創業展才能」計劃，為非政府機構提供起動基金，開設小型企業／業務，為殘疾人士創造就業及在職培訓機會。另外，社署推出「殘疾僱員支援計劃」，資助僱主購置輔助儀器及／或改裝工作間，以支援殘疾人士就業。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29)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綱領： (3) 安老服務，(4) 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李佩詩)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本人就審核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開支預算管制人員對立法會議員初步問題的答覆(答覆編號：LWB(W)048)提出跟進。根據勞工及福利局的回覆，政府委聘東華三院營辦照顧者支援專線(專線)，24小時運作，設有30條線，由超過100位專業社工輪值接聽，每年開支約1,200萬元。就此，當局可否告知：

- (1) 當局稱為及時向照顧者提供幫助，故特將專線增加為30條，不會出現致電專線時無人接聽的情況或線路繁忙的情況，具體的評估數據如求助者在各個時段致電專線需等候的接聽時間、等候接聽期間自行掛斷電話或突然斷線的次數等將由華東三院收集。當局可否告知，相關數據預計于何時提供？
- (2) 現社會福利署並未備存相關數據。可否告知當局是否有計劃設計電子系統以對數據進行備存？
- (3) 當局是否有措施對專線收到來電後的後續跟進工作效果進行評估？

提問人：陳曼琪議員

答覆：

- (1) 根據營辦機構提供的補充資料，專線自2023年9月26日推出以來，專線社工在早上、下午及通宵時段的平均接聽來電時間均為30秒內。2023年第4季，來電者在等候接聽期間，未成功接聽便自行掛斷電話每月平均約800次。如因線路繁忙而未能接聽來電，專線工會按電話留言錄音嘗試聯絡來電者。營辦機構的電話系統沒有備存突然斷線的記錄。
- (2) 社會福利署(社署)會定期向營辦機構收集有關數據及其他服務相關的資料。

- (3) 服務營辦機構須按相關的《津貼及服務協議》提供指定的服務，當中訂明基本服務規定、服務量及服務成效標準等。為了收集服務使用者的意見，接聽專線的社工會於對話完結前詢問來電者對於專線服務的滿意度。此外，社署會根據現行的服務表現監察制度評估營辦機構的表現和服務成效，亦會與服務營辦機構保持聯繫，以持續優化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60)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綱領： (3) 安老服務，(4) 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李佩詩)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就社會福利署委聘東華三院營辦照顧者支援專線(“專線”)，請署方聯同該機構提供下述資料：

- (a) 求助者在各個時段致電專線所需等候接聽的時間；
- (b) 求助者在等候接聽期間，自行掛斷電話或突然斷線的次數；
- (c) 輪值接聽專線電話的社工的輪值時間及處理每個個案的平均時間；以及
- (d) 有否預留資源，調查專線服務使用者的意見及使用服務後的情況，以評估專線服務及相關跟進工作的成效？

提問人：陳曼琪議員

答覆：

- (a) 根據營辦機構提供的補充資料，專線自2023年9月26日推出以來，專線社工在早上、下午及通宵時段的平均接聽來電時間均為30秒內。
- (b) 2023年第四季，來電者在等候接聽期間，未成功接聽便自行掛斷電話每月平均約800次。如因線路繁忙而未能接聽來電，專線社工會按電話留言錄音嘗試聯絡來電者。營辦機構的電話系統沒有備存突然斷線的記錄。
- (c) 營辦機構安排社工分三更輪值接聽24小時專線，而處理每宗個案的平均時間為21分鐘。
- (d) 服務營辦機構須按相關的《津貼及服務協議》提供指定的服務，當中訂明基本服務規定、服務量及服務成效標準等。為了收集服務使用者的意見，接聽專線的社工會於對話完結前詢問來電者對於專線服務的滿意度。此外，社會福利署會根據現行的服務表現監察制度評估營辦機

構的表現和服務成效，亦會與服務營辦機構保持聯繫，以持續優化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56)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綱領： (2)社會保障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李佩詩)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2024-2025年度，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的預算開支約為230.55億元，較2023-2024年度修訂預算開支上升1.9%，佔2024-2025年度社會福利署(“社署”)預算開支總額19.2%。同年度，公共福利金計劃的高齡津貼、長者生活津貼、廣東計劃和福建計劃的預算開支的增幅分別為10.4%、17.8%、38.6%及31.3%，津貼總額約516億元，佔該年度社署預算開支總額42.9%。隨著人口老化問題日益嚴重，預期公共福利金的開支將會持續增長，對政府構成很大的財政負擔。就此，當局如何應對及作出什麼準備？

提問人：洪雯議員

答覆：

政府推行毋須供款的社會保障制度，包括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和公共福利金計劃(包含高齡津貼、長者生活津貼和傷殘津貼)，此制度的目的是為有需要人士提供適切現金援助。本港人口高齡化，社會保障制度受惠人數預計會持續攀升。政府會密切留意有關情況，在有需要時因應情況檢視現金援助計劃，以確保財政可持續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57)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綱領： (2) 社會保障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李佩詩)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就社會福利署委託非政府機構提供就「自力更生綜合就業援助計劃」(“就業援助計劃”)及經優化的就業支援服務，2023-2024年度的開支為1.6億元。2023年4月至12月底，該計劃下共有15 292人次曾接受就業支援服務，佔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綜援”)受助人約5%；當中因成功就業或重返主流教育而脫離綜援網的分別只有351人次及37人次，合計佔就業援助計劃約2.5%及佔綜援受助人約0.1%，成功率很低。政府當局評估就業援助計劃的成效為何？長遠而言，該計劃是否值得繼續推行？

提問人：洪雯議員

答覆：

社會福利署(社署)2013年1月推行自力更生綜合就業援助計劃，委託非政府機構向年齡介乎15至64歲的健全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受助人提供服務。計劃的目的是鼓勵和協助他們提升受僱能力及覓得有薪工作。

社署2020年4月優化服務，加強非政府機構的服務效能。經優化的就業支援服務包括：(a)提供就業輔導和培訓服務；(b)協助受助人取得最新勞工市場、職位空缺及再培訓課程的資訊；(c)評估他們的需要以提供個人化及針對性的就業支援服務；以及(d)為他們安排就業選配。此外，非政府機構會向成功就業的受助人提供最少3個月的就業後支援服務。社署同時加強與勞工處、僱員再培訓局(再培訓局)及非政府機構之間的協作，例如安排非政府機構使用再培訓局的培訓顧問服務，並且放寬受助人申請短暫經濟援助的安排，以涵蓋更多與求職相關活動的開支，例如交通和外出用膳的費用。

受助人覓得有薪工作後能否脫離綜援網，須視乎其收入是否足以應付其家庭基本需要；若否，則綜援計劃仍繼續為他們提供現金援助，發揮最後安全網的作用，因此不應單以脫離綜援網的人次衡量該計劃的成效和價值。

從過去經驗所得，健全綜接受助人的失業原因各有不同，除了個人行為及家庭問題，也可能牽涉外在環境因素，例如疫情對整體經濟、家庭和個人帶來的影響等。社署與非政府機構的合約2025年9月屆滿。社署會在合約完結前檢討有關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59)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綱領： (3) 安老服務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李佩詩)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青年護理服務啟航計劃每年的實際開支，由2020-2021年度的6,780萬元增至2023-2024年度的8,200萬元(截至2023年12月底)，然而錄取人數則由418人降至225人，即平均每名學員的支出由約16萬元增加至約36萬元。在錄取人數減少的情況下，為何整體實際開支或平均每名學員的開支均有所增加？

提問人： 郭玲麗議員

答覆：

社會福利署(社署)於2015-16年度推出「青年護理服務啟航計劃」(啟航計劃)，每年開支包括營辦機構的經常開支、學員的訓練費用及向服務單位提供的訓練津貼。社署於2020-21年度優化計劃，措施包括上調向服務單位提供的訓練津貼，及新增為學員提供薪酬以外的獎勵津貼等，以吸引更多年青人加入社福護理行業。

由於啟航計劃的學員在不同時段參與或退出計劃，各營辦機構實際收生名額及合乎資格領取獎勵津貼的學員人數每年均有不同，因此不能根據個別年度的錄取人數及開支計算平均每名學員的開支並作出比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53)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綱領： (1) 家庭及兒童福利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李佩詩)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少數族裔社區大使」試驗計劃推行至今，受惠的少數族裔人士的人數／人次為何？有否及如何評估該計劃對少數族裔人士提供的福利支援服務及相關資源是否足夠？

提問人：林琳議員

答覆：

「少數族裔社區大使」試驗計劃(試驗計劃)自2020年10月開展。截至2023年12月，試驗計劃已接觸逾27 000名少數族裔人士，並得到持份者的正面回應和支持。政府已把試驗計劃延長3年至2026年，社會福利署會檢視試驗計劃的推行情況，審視服務的未來路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54)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綱領： (1) 家庭及兒童福利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李佩詩)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就「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請提供以下資料：

- (a) 該計劃的社區保姆表現符合及不符合相關標準的百分比分別為何？
- (b) 是否需增加資源以加強對社區保姆表現的評估及跟進；如需要，則財政上是否可行？
- (c) 為該計劃提供的整體資源是否足夠？會否增撥資源以應付社會上對社區保姆服務的需求？

提問人：林琳議員

答覆：

- (a) 為確保服務質素，社會福利署(社署)一直要求營辦「鄰里支援幼兒照顧計劃」(照顧計劃)的機構設有招募、評估、篩選及培訓社區保姆的機制，並安排服務配對。營辦機構的社工每月均須向正提供服務的社區保姆進行家訪，並由幼兒工作員為他們提供個別培訓／督導。此外，營辦機構亦須持續評估及跟進社區保姆的表現。照顧計劃下所有社區保姆的表現均符合標準，才會獲安排提供照顧服務。
- (b)及(c) 由2024年4月起，社署會增加照顧計劃下社區保姆的服務獎勵金，並會由2024年第四季起增加照顧計劃的家居照顧服務名額，以及加強社區保姆的培訓和監察，而有關培訓架構亦適用於現有社區保姆。以上各項措施涉及每年額外經常開支約2.933億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55)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綱領： (1) 家庭及兒童福利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李佩詩)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有關將「學前兒童課餘託管服務」擴展至餘下9區的具體時間表及次序，並請說明是否已預留資源進行上述擴展計劃，還是日後需增撥資源？

提問人： 林琳議員

答覆：

社會福利署(社署)會由2024年起的3年內，分階段把學前兒童課餘託管服務擴展至全港各區，參與計劃的中心將由16所增加至28所，而服務名額亦將由672個增加至1 176個。社署現正制訂服務擴展細節，並計劃於2024年第二季邀請非政府機構提交建議書，以期於2025年第一季開展首階段的擴展服務。有關擴展服務的預算開支每年約1,42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50)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綱領： (7) 青少年服務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李佩詩)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政府當局有否計劃將現行的「在校課後託管服務試行計劃」擴展至在幼稚園推行？如有，則預計何時可以開始推行？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

答覆：

政府2023/24學年推行「在校課後託管服務計劃」(計劃)，現時共有59間小學參與，提供共2 915個服務名額，讓有需要(尤其是來自單親家庭)的小學生可在課後留校接受託管及學習支援，方便家長外出工作。政府會適時檢討計劃的成效，並因應檢討結果及持份者的意見，制定計劃的未來路向。

現時，社會福利署資助非政府機構在 169 所學前服務單位營辦「延長時間服務」，讓有需要的六歲以下學前兒童可以留在原有服務單位繼續接受照顧，以支援一些因工作或其他原因而暫時未能照顧子女的家長。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51)

總目： (170) 社會福利署

分目： ()

綱領： (3) 安老服務，(4) 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

管制人員： 社會福利署署長(李佩詩)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社會福利署在去年9月底推出「182183」照顧者支援專線，由專業社工接聽，旨在為減輕照顧者在日常生活照顧工作的壓力和負擔。署方會否考慮開發手機應用程式，提供類似服務？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

答覆：

社會福利署已要求營辦照顧者支援專線服務的機構開發手機應用程式，提供非語音對話功能，預計於2024年中投入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V052)

總目： (186) 運輸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為殘疾人士提供的運輸服務和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

管制人員： 運輸署署長 (李頌恩)

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問題：

就「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二元優惠計劃)，請提供下述資料：

- (a) 二元優惠計劃與「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在資源上有否重疊？
- (b) 將二元優惠計劃擴展至居民巴士服務的原因及選擇哪些居民巴士服務的考慮因素為何；以及
- (c) 使用二元優惠計劃的人士或會因短途巴士路線不足或減少而需乘搭長途路線的巴士，造成「長途短搭」的情況，並會增加政府向參與該計劃的巴士營辦商發還車費的開支。就此，當局會如何維持二元優惠計劃的可持續性，例如會否要求參與計劃的巴士營辦商提供不少於某個指定數目的短途路線？

提問人： 何敬康議員

答覆：

- (a) 政府在2019年推出公共交通費用補貼計劃(補貼計劃)，為日常使用本地公共交通服務出行，而公共交通開支較高的市民減輕交通費負擔。現時在補貼計劃下，政府就市民每月超出400元的實際公共交通開支提供三分之一的補貼，每張八達通的補貼金額以每月400元為上限。

二元優惠計劃讓長者和合資格殘疾人士可以每程2元的優惠票價，使用指定公共交通工具和服務，旨在鼓勵受惠者出行，從而在香港建立關愛共融的社會。

現時在補貼計劃的每月公共交通開支水平為400元，二元優惠計劃下的受惠市民要在一個月內出行超過200次(即平均每天出行6至7次)，才符合資格在補貼計劃下領取補貼。二元優惠計劃受惠市民的實際公共交通開支，一般不會超過補貼計劃的開支水平，因此獲取雙重福利的機會甚微。

由於政策目標、運作模式及受惠對象上均有所不同，兩項計劃基本上沒有重疊。運輸署會繼續密切監察兩項計劃是否妥善有效運作，以確保公帑運用得宜。

- (b) 正如上文(a)部分提及，二元優惠計劃的政策目標是讓受惠者可以優惠票價使用指定公共交通工具和服務，從而在香港建立關愛共融的社會。政府亦留意到有部分居民巴士服務營辦商希望加入計劃。

由於居民巴士服務的性質獨特，票價由居民巴士營辦商與相關物業的業主或住戶議定，政府須確保加入二元優惠計劃的居民巴士路線營運商的服務範疇及營運模式符合公共交通工具的所有要求。因此政府已公開清楚表明，居民巴士營辦商如申請加入二元優惠計劃，必須證明相關居民巴士路線符合全部以下三項先決條件：

- (一) 該居民巴士路線可供所有市民不設限乘搭，而業主或住戶與其他市民的待遇相等；
- (二) 該路線沒有直接和相近的替代公共交通服務；以及
- (三) 居民巴士營辦商完全符合運輸署就紅色小巴及街渡的票價實施的控制及監察要求，包括須向運輸署登記票價；在已登記路線上安裝八達通支付系統，以確保只按預設的登記票價計算發還的票價差額；加強內部監控系統及就二元優惠計劃的乘搭紀錄及票價差額，提交由獨立核數師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相關準則制定的鑑證及審計報告等。

運輸署設有審批及監管機制，確保申請加入二元優惠計劃的居民巴士路線符合上述三項條件。

- (c) 運輸署會因應乘客的需求情況規劃並由專營巴士公司提供長途及短途的巴士服務，以滿足乘客需求。根據紀錄，在過去三年的整體短途巴士路線的數目並沒有減少反而有所增加。

財政司司長於2024-25年度《財政預算案》宣布檢視二元優惠計劃的運作模式，目的是維持計劃的財政可持續性。政府已表明會維持二元優惠計劃的政策原意，鼓勵受惠者出行，從而建立關愛共融社會，無意取消計劃或改變現時受惠的組群。政府會在檢討中考慮不同方案對控制開支增長的效益，以及該些方案是否實際可行等因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S026)

總目： (186) 運輸署分目： (-) 沒有指定綱領： (5) 為殘疾人士提供的運輸服務和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管制人員： 運輸署署長 (李頌恩)局長：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問題：

請按下列表格提供相關數據：

- (1) 2021-22至2023-24年度，政府向參與「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二元優惠計劃)的專營巴士營辦商發還針對60-64歲人士、65歲或以上人士、合資格殘疾人士少收的車費收入所涉款額為何？

	2021-22年度 實際 (千元)			2022-23年度 實際 (千元)			2023-24年度 修訂預算 (千元)		
	65歲或以上人士	合資格殘疾人士	60至64歲人士	65歲或以上人士	合資格殘疾人士	60至64歲人士	65歲或以上人士	合資格殘疾人士	60至64歲人士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城巴有限公司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									

有限公司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									
新大嶼山巴士(一九七三)有限公司									

(2) 2021-22至2023-24年度，經由各專營巴士營辦商服務享用二元優惠計劃的平均每日受惠乘客人次為何？

專營巴士營辦商	曆年	65歲或以上人士	合資格殘疾人士	60至64歲人士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2021			
	2022			
	2023			
城巴有限公司	2021			
	2022			
	2023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2021			
	2022			
	2023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	2021			
	2022			
	2023			
新大嶼山巴士(一九七三)有限公司	2021			
	2022			
	2023			

提問人：張欣宇議員

答覆：

(1) 2021-22至2023-24年度，政府向參與「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二元優惠計劃)的專營巴士營辦商發還在二元優惠計劃下少收的車費收入所涉款額，按60至64歲人士、65歲或以上人士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分類表列如下：

	財政年度	65歲或以上人士	合資格殘疾人士	60至64歲人士 ^(註1)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2021-22 實際 (千元)	299,491	109,646	_(註2)
	2022-23 實際 (千元)	282,109	97,353	449,153
	2023-24 修訂預算 (千元)	368,225	112,163	573,608
城巴有限公司 ^(註3)	2021-22 實際 (千元)	61,111	20,116	_(註2)
	2022-23 實際 (千元)	59,308	18,921	96,677
	2023-24 修訂預算 (千元)	123,739	34,241	190,598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註3)	2021-22 實際 (千元)	50,257	17,030	_(註2)
	2022-23 實際 (千元)	50,488	15,533	72,841
	2023-24 修訂預算 (千元)	25,269	7,258	36,897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	2021-22 實際 (千元)	7,966	3,337	_(註2)
	2022-23 實際 (千元)	7,980	3,177	17,909
	2023-24 修訂預算 (千元)	11,363	3,970	24,396
新大嶼山巴士(一九七三)有限公司	2021-22 實際 (千元)	4,332	1,900	834
	2022-23 實際 (千元)	5,116	1,770	9,446
	2023-24 修訂預算 (千元)	8,967	2,320	13,211

^(註1) 自2022年2月27日起，二元優惠計劃的合資格年齡由65歲下調至60歲。

^(註2) 由於結算時間的差異，政府就2022年2月27日至3月31日發還給專營巴士(新大嶼山巴士除外)有關二元優惠計劃的合資格年齡下調至60歲的票價差額並未反映在2021-22年度的支出內。

^(註3)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的專營權及城巴(專營權一)於2023年7月1日合併至全新的城巴(市區及新界巴士網絡專營權)。

(2) 過去3年，享用二元優惠計劃的平均每日受惠乘客人次，按專營巴士營辦商分類表列如下：

巴士營辦商	曆年	65歲或以上人士	合資格殘疾人士	60至64歲人士 ^(註4)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2021	397 000	49 800	-
	2022	368 400	44 000	202 100
	2023	457 000	49 000	233 000
城巴有限公司 ^(註5)	2021	57 300	7 900	-
	2022	59 300	7 100	38 600
	2023	121 000	12 000	67 000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註5)	2021	67 500	8 100	-
	2022	64 700	7 200	34 300
	2023	79 000	8 100	40 000
龍運巴士有限公司	2021	5 500	1 000	-
	2022	5 400	1 000	6 000
	2023	7 500	1 200	7 500
新大嶼山巴士(一九七三)有限公司	2021	2 900	1 300	-
	2022	2 600	1 100	4 900
	2023	5 800	1 500	7 200

^(註4) 自2022年2月27日起，二元優惠計劃的合資格年齡由65歲下調至60歲。

^(註5) 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的專營權及城巴（專營權一）於2023年7月1日合併至全新的城巴（市區及新界巴士網絡專營權）。以上的平均每日受惠乘客人次，是按專營權在相關營運時期計算。

- 完 -